

史濟經會社利大意

著郎太正口山

譯常敦陳

書叢史濟經會社國各



行

各國社會經濟叢書

意大利社會經濟史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著者 郎太正口市
譯者 常敦陳

藏書章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八月初版

翁

(30426)

各國社會經濟史叢書
意大利社會經濟史一冊

每冊實價國幣柒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原著者 山口正太郎

譯述者 陳敦常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版 翻
權 印
所 必
有 究

序

某天，章華社的田中清之君來訪，說到刊行各國社會經濟史叢書的計劃，囑我寫意大利這部分。我以資料不足的理由，曾經躊躇，但因說擔任寫其他各國的人已經決定，意大利這部分決請去寫，遂決定執筆之心，其後即從事蒐集資料，奇怪的，是可以叫做意大利經濟史概論這種統一的書籍，意大利本國自然沒有出版，即英、美、德、法也沒有出版。來比錫（Leipzig）大學教授杜倫（A. Doren）在布洛德尼茲（G. Brodnitz）編纂的經濟史叢書之中寫意大利這部分，是數年前即已預告的，但還沒有出版。關於特殊的各個問題，雖有相當的資料，但依着時代排列為所謂經濟史的著作，或者因為著者的寡聞吧，還沒有見到。因之，關於時代的排列等，也許有很勉強的地方，而各章之間又沒有充分的連絡，但結果是想作為叢書的一篇，完成了這本小書。本國經濟史的研究已非容易，何況執筆遠隔重洋而言語又不同的意大利的經濟史，這是僭越之至。但因各國社會經濟

史叢書又不能將意大利省略，故希望先輩諸兄的指正，以待他日的大成，而先行付梓。

真正的意大利經濟史，或者只應限於一八六一年意大利統一以後的事也未可知，因為在以前是許多小獨立國的對立狀態。但假如限於統一以後，那就過於淺近，不過是描寫僅僅七十年的歷史，如此就和他國的經濟史不相稱，故回顧二千數百年的古昔，從羅馬的社會經濟史開始。其後的時代，資料缺乏統一，採取各個獨立的形態，有如前述，是基於這一國沒有統一的經濟史的著述。各章末所揭的參考書，是舉其極為普通的，避免就各事實一一舉示其出處之煩，但自然都是有根據的。關於資料，所負於大阪商科學所藏宋巴特（Sombart）文庫者最大。

一九三三年十月

著者於甲南蘆屋

目次

第一章	古代羅馬經濟史概說	一
第二章	羅馬的發展與社會構造的變化	一六
第三章	羅馬的滅亡與寺院法的出現	三二
第四章	寺院法與社會問題	五一
第五章	中世寺院與金融	六四
第六章	文藝復興期佛羅倫斯的毛織業	八一
第七章	意大利經濟史上的美第奇族	九八
第八章	中世威尼斯的商業	一二
第九章	中世威尼斯的外國商行	二五

第十章	中世熱內亞的財政與聖喬治財團·····	一四一
第十一章	宋巴特的羅馬岡巴尼亞研究·····	一五五
第十二章	近世意大利的人口論·····	一六九
第十三章	近世意大利的統一與產業的發展·····	一八五
第十四章	意大利法西主義的成長·····	二〇〇
第十五章	法西主義的經濟政策與勞動政策·····	二一六

意大利社會經濟史

第一章 古代羅馬經濟史概說

一

一八六一年愛麥紐換爾二世 (Vittorio Emanuele II) 統一意大利的霸業成功。在此近代國家的意大利國成立以前，所謂意大利既不是國家的名稱，也不是行政區域之名，只不過是指示阿爾卑斯山脈 (Alps Mts.) 以南的半島的地名而已。這個地名有『犢地』 (calf-land) 之意義，是出於以牧畜爲業的意大利民族的名稱，最初是僅限於半島的南部，但漸次擴張範圍，在奧古斯都 (Augustus) 時代，就成了迄於阿爾卑斯山脈的總稱。

這個半島位置、氣候、地質均佳，是極適於人類生存的土地，故自古即爲人類所棲息，這是由發掘的原始石器而可知道的。在紀元前八世紀的中葉，希臘民族移居的大潮流開始，南部意大利及西西里島（Sicily Is.）就成了希臘民族的殖民地。在這南部有意大利民族（Italians）居住，特別是多數住於爲半島之踵的塔倫塔姆（Tarentum）平原。在半島的西岸，即文化最進步交通最便利的地方，有伊特拉斯肯民族（Etruscans）居住，也可以說，羅馬的文化是受這個民族的影響而建設的。意大利、伊特拉斯肯兩民族接受希臘文化甚多，在技術手工、在貨幣的鑄造、在希臘字母的使用，都完全是模倣希臘的。尤其是伊特拉斯肯民族在海上發展，征服科西嘉島（Corsica Is.），活躍於海上商業，而獲得許多的財富時，其都市生活完全爲希臘式，神殿建築取則希臘多里阿（Doric）式；在北方是埋葬死者，南方則是火葬，同納於彫刻的石棺，這些彫刻據說也是希臘傳來的。在這兩種代表的民族和希臘的殖民之外，小民族散在各地，特別是在北部意大利的湖沼地方，似乎是從瑞士移來的湖沼民族（the Lake Dwellers），即樹立許多的柱頭，其上建造家屋居住的民族，他們雖然從湖沼地方移於陸地，但依然使用這種建築式樣。

中部地方的小民族拉丁 (Latin) 族在亞爾巴諾湖 (Lake of Albano) 的北岸，加博山 (Capo Mts.) 之麓建設首府亞爾巴隆加 (Alba Longa)，又在離海岸二五杆面泰伯爾河 (Tiber R.) 而富於舟楫之便的地方，建築羅馬市爲亞爾巴隆加的殖民地。這個殖民地最初之王稱爲羅美拉斯 (Romulus)，其後長期在伊特拉斯肯民族的征服之下，由拉丁民族之手而支配羅馬，是在紀元前五世紀之初。

羅馬市的近郊，由於維蘇威 (Vesuvius)，亞爾巴諾等火山流出的火山灰的堆積，土地肥沃，最宜於作爲耕地，因之，拉丁民族早在此地從事農耕而趨於繁榮，這是從考古學上所證明的。本來，在未適於農耕以前，灌木雜草極爲繁茂，而構成腐植土，和火山灰所含磷酸、碳酸鉀而組成沃土。所以，這些地方在紀元前五、六世紀，已經是人口稠密，現在蒐集於博物館 Villa Giulia 的古器，可以說是示明這個時代的繁榮的。據說當時曾施行大規模的排水事業，並講求防止雨季河岸爲水沖蝕而流出沃土的方法。當時的農民只用鋤和鏟頭，而耕很少的土地即可支持一家族，就施行排水灌溉的大工程，以及羅馬因火災歸於灰燼未幾即復活的這種財富蓄積的情形推測，類似英國的

莊園 (manor) 制度的，早已施行。由十二銅表法 (Twelve Tables) 等法制而承認土地所有權，但可以說，這是確保諸侯以至富豪的所有權，一般農民並沒有土地所有權，不過是耕作這些諸侯的土地而已。因之，有人說農民在名稱上是當時的所謂平民階級 (plebs)，同時又是等於希臘時代的奴隸，此點現在也還沒有明瞭的解決，但其待遇可以說是和英國的莊園的農奴 (villein) 沒有大差。這些農民的村落以諸侯的邸宅爲中心而集合起來，其次，建築寺院，其形式和社會組織都是和莊園很相類似的。以薩特利坎 (Satricum) 地方發掘的墓穴，和諸侯的寶玉、裝飾物對比，可知這附近農民十分貧陋的遺物是非常有階級之懸隔的。羅馬在古代曾施行共產制度與否，固爲疑問，但在十二銅表發表的紀元前五世紀，私有財產權思想的存在是已經證明了的，從孟孫 (Theodor Mommsen) 所說作爲例外的是沒有遺囑和繼承人的私有財產須歸於其一族的事看來，私有財產制度是相當盛行。

紀元前六世紀的末期，是伊特拉斯肯民族之王因革命被逐出羅馬的時期，此次革命在表面上不是階級的革命，繼起的政治依然是寡頭政治，有伊特拉斯肯民族的姓名的貴族把握政權，但在此次革命發生以前，其內部即有貴族和平民的鬭爭，雖然沒有流血，組織卻發生了變化。所謂組織的變化，是農奴的解放，在紀元前四九五年，羅馬的護民官由平民階級選出，代辯他們的權利主張，在法庭爲因債務而賣於外國作奴隸的人辯護。最初其數爲四名，但其數漸次增加，這可以說是平民階級的權利的伸張。可以認爲農奴爲什麼被解放的原因的，是因農業生產物對於羅馬人的消費，現狀的耕作，已屬不足，而肥沃的土地也已經是充分的耕作盡罄，如不解放他們使爲土地所有權者去耕作新的土地，就沒有補救食糧不足的方法。開墾新的土地時，從來的義務勞動，農奴早已不肯答應；並且，爲政者認爲與他們以土地所有權，使他們愛惜土地而努力於耕作，是使農業生產物收穫增多的唯一方法；在另一方面，生產力的發達，當然不得不的由農奴轉移到自由民去。

於是，開拓新土地的必要，是漸次擴張羅馬的領土，在紀元前三九三年，征服羅馬北方阿維（Vei）的領土，將這個土地對農民一家族各分與七 Jugera（1 jugera 爲一英畝（acre）半）

無產者突然變成土地所有者，而這些被解放的農奴們在三六六年獲得由他們之中選舉知事的權利，更進而得到了政治上、經濟上的平等權。

關於解放農奴的原因，在此有一異說：即以爲羅馬的爲政者們不是以所謂擴大農業生產力的經濟上事爲理想，他們最關心的，寧可說是在構成強盛的軍隊，以爲與其從農奴徵發軍隊，莫如使他們獲得多少土地，一到他們對於土地感到愛惜時，便施行軍事訓練，而用於一朝有事之際，他們從守護自己土地的觀念，利害一致，即可構成強盛的軍隊。即是說，由於這種軍事上的理由而從事解放農奴。但所謂與其用作農奴，不如將其解放爲自由人，與以土地所有權，則在軍隊爲適宜的事，證明農奴的義務勞動已經不適合當時的社會狀態，一般生產力的進步，漸不需要無智農奴的勞動，以至於自然的釀成解放的機運。本來，被解放的農奴一方面成爲自由人，同時，又參加過羅馬的防禦軍，這都是事實，但對於這種任務，他們作爲反對給費而提出政治上的權利要求，蓋是自然之勢。結果負防禦義務的，就獲得與此相當的政治上的權利及參預市政，於是常和獨占這些權利的貴族衝突，常一步一步的擴張他們的權利，隨着是貴族的權能漸次縮小。與其認爲這種自由人、

平民的權利的擴張，單是由於和貴族的鬭爭而獲得，不如說這種事不單是表現於外面的現象，實際上是伴着當時人口的增加，而有增加官吏數的必要，這些就由平民選出。並且，羅馬市域的擴大，和市民團結心的強固等有機的發展的結果，以至於自然的要求權利的擴大，反是正當的。

三

及於紀元前四世紀，羅馬近郊的農業非常衰頹，蓋有數種原因：

(一)當時的農耕方法是所謂掠奪農法，不知道加以肥料，因此，在長期間很好的土地也趨於貧瘠了。加之，由莊園式的制度，推移到私有財產制度，爲小農民所分割時，像大排水事業那樣需要協力的工作，就不能實行了，在冬季的雨季，河水汎濫，將沃土沖去；由火山灰而爲肥料的代用的地方，也是在深深的浸潤土地以前爲汎濫所沖洗去的狀態。並且，從亞爾巴諾山脈噴出的熔岩固結時，即成硬質而不能下鋤，耕地反趨荒蕪。

(二)森林的濫伐，這是基於人口增加，有增加耕地的必要而開拓，和因文化的進步，木材需

要的増加，以及由於商業的發達，希臘地方需要木材，因而發生濫伐。結果雨季雨水由高地汎濫於低地，旱季則水完全乾涸。並且，氣候失去調節作用，因汎濫而成爲沼地的地方，瘧疾（malaria）流行，黑死病（pest）也發生起來的狀態，如薩賓（Sabine）山因濫伐而變成童山，以致旱季漸久，水流趨急，如今日的岡比尼亞（Campagna）平原，一半變成了不毛之地。

（三）土地的牧場化。農耕集約的施行的時期，羅馬的近郊缺乏飼養家畜的空地，加之，以牛肉爲食料者少，馬匹也很有限。到農民自覺土地因掠奪農法而完全趨於貧瘠時，忽然轉換方向，而從事牧畜。並且到了這個時期，因羅馬的貴族及大地主需要牛肉做食料，故以爲牧畜遠較農耕有利。因羊毛的需要而重視羊，但這主要是在山地的農場飼養，最初在羅馬的近郊是沒有的，及於征服福爾西安（Volcian）及薩賓等山地，遂將羊羣交互的在高原和平原遊牧，夏季的七八九月因平原沒有牧草，故在山地放牧，冬季則由山而下。於是，羅馬近郊的農地遂變成牧場了。本來有寧死守農地的勇敢的農民，但周圍成爲牧場時，和這些的競爭失敗，遂賣去土地，自己變成牧羊者了。

（四）農產物的變化。發見亞爾巴諾地方急坡甚多，土地貧瘠，不適於栽培一年生的麥類時，

遂改種葡萄樹及橄欖樹了。而葡萄樹栽培後不待五年，橄欖樹不經十五年的歲月，即不能收穫，故非富裕農家則不能爲。但未幾在亞爾巴諾湖的週圍卻充滿了這些果樹。

(五)穀物由西西里島輸入。羅馬自第一次迦太基戰爭 (Punic Wars)，從迦太基 (Carthage) 獲得西西里島後，該島特產的穀物遂集於羅馬市場。有人說羅馬近郊的農產地因西西里島的穀物而破滅，這是顛倒因果關係，實際上在前羅馬近郊的土地即已疲弊，因此有從西西里島仰給穀物的需要，假如羅馬近郊的農產地很繁榮，那麼，羅馬的爲政者們就不致於採行使其破滅的政策。或者將爲着保護近郊的農業而抑制輸入，這種事所以沒有，可以說是因近郊已經不適於作爲農地。因之，不能說西西里島的穀物輸入成爲原因，而羅馬近郊的農業趨於疲弊；如輸入既已開始，那麼，因此使其絕念不再將近郊作爲農地，這是很明白的，這事雖不能成爲直接的原因，但間接成爲原因而發生作用。

由於以上略述的數種原因，羅馬近郊的農業趨於疲弊，但這事不是如在此所述短期間內發生的，實由紀元前五世紀到二世紀，在五百年長的時間內，徐徐發生的。

希臘也因人口增加，農地反趨衰頹，而苦於處理過剩的人口，以致向外國殖民，農民或轉化為商工業者。但羅馬人不好到外國的傾向甚強，及沒有可以轉化的商工業。於是，其對策走向征服內地的一途，紀元前三二八年薩姆尼特（Samnie）戰爭的結果，征服中部意大利，在其後四十年間的繼續戰亂之後，遂征服了全意大利。這種征服的原因，是羅馬的人口過剩和求得耕地的熱烈要求，這種內部將要破裂的強大的力量，由軍事指導者的適當戰略而達到了征服的慾望。但征服全意大利，在良好的土地殖民時，現在竟感到羅馬人的缺乏。雖在各地的要所任命羅馬人的官吏為支配者，而努力於殖民，但紀元前三世紀以後，反苦於殖民的人的不足。內地殖民的獎勵，結果是農民的殖民，羅馬的剩餘資本也用於這一方面，因之，從事商工業的羅馬人漸少，如像和海外的交通，反以伊特拉斯肯民族的往昔情形為盛，在紀元前三世紀，和海外的商業幾完全杜絕，也沒有外國文化的流入，如像建築，在紀元前六世紀是希臘的愛奧尼（Ionian）式，那時完全廢掉，改為羅馬獨特的形式，但在建築術上是極為拙劣的。如工藝，雖有銀細工，只不過是裝飾羅馬市民的食桌而已。內地殖民的結果，財產投資於土地的事流行，因之，商工業完全不被顧及了。